

跨越教會鴻溝的大橋： 《「因信成義/稱義」教義聯合聲明》 的詮釋

黃錦文

緣起

一五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德國奧斯定會會士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在威登堡（Wittenberg）教堂大門張貼了《九十五篇論綱》，公開反對天主教會有關大赦的教導和推行方式。路德的原意，是藉《九十五篇論綱》引起學術上的辯論，探討全大赦的神學和推行方式是否合乎聖經的訓導，絕對無意建立新的教會。然而，路德引起的神學爭論，導致神聖羅馬帝國的「教會改革」（Reformation），及後改革的浪潮，席捲西歐和北歐，西方教會遂分裂為羅馬天主教及基督新教，做成二者接近五百年的對立。

及後，有關全大赦的爭論演化為路德與教會的神學爭議：路德認為原罪徹底敗壞人性，人性根本無可救藥。為此，天主遂派遣其聖子降生成人，主耶穌為人而死，完成逾越奧蹟，為人類賺取永恆的救恩。然而，天主的恩典無法改變已徹底敗壞的人性，所以，天主以類似法庭判決的方式，宣判人「無罪」。縱是如此，人仍是罪人，所以得救的人同時是「義人」和「罪人」。

路德對個人是否得救，懷有極深的恐懼。他選擇修道的主要動機，其實是想藉修道生活消除有關得救的恐懼，可惜越努力守誡命，心中的恐懼越深，修道生活完全無助解除其失落永生的恐懼。路德既認為人性無可救藥，唯有藉信心（faith），才可得到

天主的歡心，藉耶穌基督所賺取的救恩成義。由於得救的人，仍是真實的罪人，只是天主稱其為「義」而已，所以提出其著名的神學觀：「因信稱義」。

另一方面，天主教的神學認為，基督藉其逾越奧蹟所賺取的永恆救恩，能夠內在地將罪人轉化為義人，得救的人是真實的義人，此一教導稱為「因信成義」。由於路德與天主教對人性的看法有本質上的不同，因而對人的得救，有明顯不同的看法，是以「因信成義/稱義」的爭論，導致西方教會神學上幾百年的爭論，直接形成天主教和新教的神學鴻溝。

雖然在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之前，神學界已開始了合一交談，梵二為教會的合一交談創造了良好的契機。梵二以來的幾十年，天主教和信義宗不斷交談，成果斐然！一九九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天主教和世界信義宗聯合會（Lutheran World Federation）在德國奧斯堡（Augsburg, Germany）共同簽署《信義宗教會與天主教會有關「成義/稱義教義」的聯合聲明》（以下簡稱為《聯合聲明》），象徵合一交談五十年的成果。世界循道衛理宗協會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三日至在南韓首爾加簽上述聲明，標示合一交談擴展至其他新教宗派。

雖然華語教會的步調較諸普世教會緩慢，香港天主教與新教過去三十多年不斷舉辦合一祈禱聚會，終於在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五日結出果實：天主教香港教區主教湯漢樞機，基督教香港信義會陳堅麗監督，香港基督教循道衛理聯合教會袁天佑會長等三位教會領袖，在循道衛理聯合教會九龍堂共同簽署文件，承認雙

方《有關「因信成義/稱義」教義聯合聲明》的中文譯本¹，為華語教會的合一交談奠定里程碑。

《聯合聲明》猶如橫跨天主教與新教神學鴻溝的大橋，為雙方進一步的合一交談奠定良好基建。本文旨在簡述《聯合聲明》中有關「成義/稱義」教義的神學內涵，說明雙方如何跨越幾百年的神學鴻溝。盼望文章能提供一管之見，讓天主教與新教信友從中窺合一交談的全豹。本文將分四個副題說明《聯合聲明》中，「成義/稱義」教義的神學內涵：一、信德是恩典；二、恩寵與自由意志；三、信德與成義；四、信德與行為。

總指導原則

十六世紀時，由於路德與天主教在有關「成義」（justification）的解釋與應用兩方面的神學差異，做成教會的分裂。《聯合聲明》開宗明義，說明在聖經、歷史、教義研究新的亮光下，雙方對此一教義的理解得到共識，十六世紀有關教義的譴責，已不復適用於今天的天主教及信義宗：

「13 十六世紀對聖經中有關成義的解釋與應用南轅北轍，是西方教會分裂的主因，並且也引致在教義上的互相譴責。所以，對成義的共同理解，是修復教會分裂的

1 天主教香港教區與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翻譯了《聯合聲明》，然後以差不多一年的時間（2013年至2014年）審核譯文。初稿由天主教宋蘭友女士和基督教香港信義會戴浩輝牧師完成。核稿委員會包括基督教香港信義會李廣生牧師、方克信牧師、曾浩賢牧師、天主教鄭麗娟修女、蔡惠民神父、黃錦文神父、聯絡人為普世博愛運動核心成員龔聖美女士。筆者有幸參與審核工作，獲益良多，亦與新教的弟兄建立了主內的友誼。由於兩教的慣常用語有所不同，所以譯文分為天主教版和新教版，除用語不同外，其餘內容完全一致。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五日，三位教會領袖在香港九龍加士居道循道衛理聯合教會九龍堂簽署文件，互認雙方的版本。文件在二零一四年五月出版，雙方版本請參聖神修院神哲學院網頁：

<http://www.hssc.col.org.hk/LIBRARY/JDDJ2014/JDDJ.h.pdf>。

基礎，也是不可或缺的。藉近代聖經研究所得適切的亮光，和現代神學和教義的歷史研究，「梵二」以後的合一對談對有關成義的理解帶來了顯著的聚合，結果就是這《聯合聲明》能在關乎成義教義的基本真理上制訂共識。在這共識的亮光下，十六世紀的有關教義譴責已不復適用於今天的對方身上。」²

由於雙方已建立共識的基礎，停止互相譴責，下面將討論第一個共識：

一、 信德是恩典

1. 《聯合聲明》的觀點

有關信德是恩典，先看信義宗在《聯合聲明》21 號所表達的觀點：

「21 按信義宗的教導，人類在自己得救的事上沒有合作的能力，因為作為罪人，他們主動的反對天主和他的救贖行動。信義宗一方並不否定人能拒絕恩典的作為。當他們強調人只能（單單被動的）接受成義的時候，其意思是排除個人對自身成義有任何貢獻的可能性，卻不否定信徒乃是藉天主聖道所產生的信心，全人全然地參與其中。」³

信義宗認為人在得救的事上沒有能力和天主「合作」，只能以被動的方式接受成義，但同時解釋，其意思是說人對自身的成義不能作出任何貢獻。

² 《聯合聲明》13 號。

³ 《聯合聲明》21 號。

天主教在《聯合聲明》20 號，卻表示人能夠在成義的事上和天主「合作」：「20 當天主教一方說：人在同意天主使人成義的行動上『合作』，以準備和接受成義的時候，他們看這種同意本身是恩典的果效，而非出於人的內在能力。」⁴ 表面看來，雙方的觀點矛盾，但仔細分析，其實完全一致，因為天主教認為人藉自由意志和天主「合作」，此一「同意」本身是「恩典的果效，而非出於人的內在能力」。換句話說，人的「合作」其實是恩典，人並無內在能力對自身的成義作出任何貢獻，這樣，與信義宗的觀點完全一致。

天主教與信義宗藉《聯合聲明》17 號共同宣認：人的得救，是天父的慈愛，通過基督賜予人赦免的恩典，人只能以信心領受，無法以任何其他方式獲得。

「17 我們共同宣認，成義的信息以獨特的方式指引我們進入新約見證的核心，就是天主教在基督裏的救贖作為。這信息告訴我們：作為罪人，我們的新生命唯獨是因著天主赦免和更新的慈愛，是天主施予的恩賜，而我們只能在信心裏領受，卻永不能以任何方式賺取的。」⁵

2. 聖經的證據

《聯合聲明》17 號的共同宣稱，其實來自聖經的教導：「因為你們得救是由於恩寵，藉著信德，所以得救並不是出於你們自己，而是天主的恩惠；不是出於功行，免得有人自誇。」（弗 2:8-9）。

4. 《聯合聲明》20 號。

5. 《聯合聲明》17 號。

3. 天主教訓導權的證據：

天主教訓導權（奧蘭治 Orange 第二屆地區會議）亦作出同樣的訓導：

「法典 7. 如果誰確認：人藉本性的能力，能夠適當地思想或選擇任何與得永生有關的事，沒有聖神的光照和靈感，祂【聖神】給一切人同意及相信真理時的甘飴，以同意福音的宣講，那麼，這樣的人是受到異端精神欺騙，不了解福音所載的天主之聲音，說：「離了我，你們什麼也不能做」〔若 15:5〕；」⁶

得救純出於恩典，因為信心本身也是恩典，並非人自身的努力：「沒有聖神的光照和靈感，祂【聖神】給一切人同意及相信真理時的甘飴」，無人能「同意福音的宣講」。⁷

《天主教教理》153 號亦作出同樣的訓導，指出信德是恩賜，為實踐信德，須有恩寵的引導和聖神的感動：

「153 信德是天主的恩賜，是祂所賦予的超性德行之一。「為達成這樣的信德，必須有天主恩寵的引導和協助，以及聖神內在的助佑。聖神感動人心，使它歸向天主，開啟心目，賜給『眾人同意與信服真理的喜悅』」。⁸

《天主教教理》155 號認為信德同時是人性的行為，但並不否定是天主的恩典：「155 在信德中，人的理智和意志與天主的

6 DS377，法典 7，《公教會之信仰與倫理教義選集》，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編譯（台北：光啟 2013）。

7 DS3010，《公教會之信仰與倫理教義選集》。

8 《天主教教理》153。

恩寵合作：「相信是一種理智的行為，在意志受到天主恩寵的推動下，對天主的真理表示同意。」⁹

上述所列聖經和教會訓導的證據，清楚指出天主教與信義宗認為成義/稱義純出於天主的恩賜，而信德是成義/稱義的必須條件，天主教清楚指出信德本身也是恩賜，雙方的看法完全一致。由於聖經、天主教的教導與信義宗的教導一致，雙方能夠在《聯合聲明》17 號中作共同宣認：信德是恩典，人因信成義。下面將討論恩寵與自由意志的關係。

二、恩寵與自由意志

天主創造人類，恩賜人自由意志，使人具備內在的能力，與天主在愛內共融。沒有自由意志，人一如動物，無法自由與天主相愛。真正的愛，必然包含自由，自由是愛的基礎。

此外，沒有自由，人也無法犯罪，因為罪是人運用自由意志，在致於死的事情上明知故犯，違反天主的旨意，否定自己的存有，與天主決裂（大罪）。在不致於死的事情上明知故犯也是罪過（小罪），但不會使人與天主決裂。

關於恩寵與自由意志，特倫多大公會議論成義的法令《既然在此時代》（*Cum hoc tempore*）教導如下：

「DS1559 法典 9 誰若說，不義者唯靠信仰成義，應如此了解，即除了信仰，沒有其它任何合作的需要，以獲得成義的恩寵，且他完全不需藉其意志的推動而受到準備及安排：那麼，這樣的人，應予以絕罰。」¹⁰

9. 《天主教教理》155。

10 DS1559 法典 9，《公教會之信仰與倫理教義選集》。

表面看來，特倫多似乎強調人的自由意志不可或缺，好像說天主的恩寵並不足夠，需人的自由意志「合作」，但同一法令補充說：

「DS1525 天主藉著聖神的光照，接觸人的心，一方面不是說人自己不能做什麼，因為他可接受或拒絕那光照，另一方面，沒有天主的恩寵，他不能以自由的意志推動自己朝向正義。」¹¹

人可運用自由意志，自由接受或拒絕天主的光照，但是，自由意志也是恩寵的果效，沒有恩寵，人無法憑藉自由意志推動自己朝向正義。簡言之，人的成義，唯靠天主恩寵，因為連自由意志的「合作」，都是恩寵的果效。

特倫多大公會議的教導，其實來自聖經的教導：成義（得救）是由於恩寵，藉著信德，人對自身的成義，沒有任何貢獻：「因為你們得救是由於恩寵，藉著信德，所以得救並不是出於你們自己，而是天主的恩惠；不是出於功行，免得有人自誇。」（弗 2:8-9）。

《天主教教理》1993 號綜合了聖經和特倫多教導的觀點：

「1993. 成義建立起天主的恩寵與人的自由兩者之間的合作。成義從人方面表達在對召請人皈依的天主聖言予以信德的同意，也表達在對聖神的推動予以愛德的合作，聖神先於人的同意並予以維持。」

「聖神先於人的同意」表示人藉自由意志所作的抉擇（同意）其實來自聖神的恩賜，所謂「天主的恩寵與人的自由兩者之

¹¹ DS1525，《公教會之信仰與倫理教義選集》。

間的合作」，最終來自天主的恩寵，人在成義的事上，沒有任何內在的能力作出貢獻。

三、信德與成義

1. 《聯合聲明》的觀點

有關信德與成義的關係，先看《聯合聲明》中信義宗的神學觀點：

「26. 按信義宗一方的理解，天主唯獨因著信心（sola fide）稱罪人為義。在信心裏他們完全信靠他們的創造主和救贖主，並生活在與他共融之中。天主自己藉著他具創造力的聖道生發信心，成就這種信靠。因天主的作為就是新的創造，影響到人的各層面，並引導人過盼望與愛的生活。」¹²

信義宗認為「天主唯獨因著信心稱罪人為義人」，同時又說：「天主自己藉著他具創造力的聖道生發信心，成就這種信靠。」¹³ 信義宗清晰指出「信靠」來自天主的恩典。「信靠」一詞，原文是「faith」，即信心，就此來說，與上面所述天主教的觀點完全一致。

再看《聯合聲明》中天主教的教導：

「27 天主教一方的理解也視信心為成義之根本。因為沒有信心，就不會有成義的出現。人是因聽道和信道藉洗禮而成義的。……這種與天主新的個人關係是完全基於

¹² 《聯合聲明》26 號。

¹³ 《聯合聲明》英文原文是“God himself effects faith as he brings forth such trust by his creative word.”

天主的恩慈……。如此，成義的恩典永不成為人所擁有的東西，以至人可以用作與天主抗辯。當天主教教導強調生命的更新是藉成義的恩典的時候，這在信、望和愛中的更新，從來都是依靠天主無量的恩典，對成義沒有半點貢獻，使人可以在天主面前誇口（羅 3:27）。¹⁴

上述的節錄清楚指出，天主教認為人必須靠信德才能成義，而信德是恩典，所以人的成義「從來都是依靠天主無量的恩典，對成義沒有半點貢獻，使人可以在天主面前誇口」。既然人對自己的得救（成義）「沒有半點貢獻」，可見「天主教教導人靠功勞（行為）得救」的說法並非天主教的訓導，反而直接違反天主教的教導，也違反信義宗的教導。¹⁵

2. 聖經的證據

保祿宗徒確實教導人唯靠信德成義（得救）：

「但是如今，天主的正義，在法律之外已顯示出來；法律和先知也為此作證；就是天主的正義，因為對耶穌基督的信德，毫無區別地，賜給了凡信仰的人，因為所有的人都犯了罪，都失掉了天主的光榮，」（羅 3:21-23）

「既是這樣，那裡還有可自誇之處？絕對沒有！因了什麼制度而沒有自誇之處呢？是因法律上的功行嗎？不是的！是因信德的制度」（羅 3:27）

14 《聯合聲明》27 號。

15 某些教會圈子流行的說法（並非嚴格的神學論述）：「天主教教導人靠功勞（行為）得救」與天主教的神學和教導無關，純屬扭曲。過去兩千年，天主教並沒有任何一條信理作如此教導。身為基督徒，應尊重自己的信仰和倫理義務，有絕對的責任，提供證據證明其說法，否則有違學術和信仰倫理。主基督曾說：「你們的話該當是：是就說是，非就說非；其他多餘的，便是出於邪惡。」（瑪 5:37）

天主願意所有人都得救，但所有人都犯了罪，違反了上主的法律，聖父派遣聖子完成救恩計劃，為人賺得永恆的救恩。天主的正義，藉人對耶穌基督的信德，白白賜予罪人，法律和先知都為此作證。人是否因守法所獲得的功行而得救？絕無可能，否則基督的死亡和復活一逾越奧蹟一便是多餘的。人只憑信德成義。

3. 天主教訓導權的證據

《天主教教理》1987 號重申保祿宗徒的觀點：聖神賜人救恩，使人成義，人因信耶穌基督，通過領受聖洗聖事而得救。「1987 聖神的恩寵具有使我們成義的力量，就是洗淨我們的罪過，並傳送給我們『天主的正義：這正義是因信仰耶穌基督』，並藉著聖洗聖事而賜給的。」¹⁶

上面列舉了聖經和教會訓導的證據，指出聖神藉聖洗聖事賜救恩予罪人。從人的一方看，罪人藉信德成義，沒有真實的信德，人絕無可能成義。就此來說，天主教和信義宗的教導完全一致。下面會討論信德與行為。

四、信德與行為

1. 《聯合聲明》的觀點

有關「唯獨因信心稱義」的教義中，信義宗在《聯合聲明》26 號作出清晰的教導，「必須分辨而不是分割的，是成義本身和成義以後必然產生的生活更新；沒有這樣的生活更新，便表示沒有信心。」可見「信心」與「生活更新」是一體兩面的現實，缺

¹⁶ 《天主教教理》1987。

一不可，因為沒有生活的更新，就表示沒有信心，便不能得救。此一觀點與天主教的教導完全一致。

有關信德與行為，天主教與信義宗在《聯合聲明》25 號作出共同聲明：

「25 我們共同宣認：在天主在基督裏救贖的行動中，罪人因信成義。聖神在聖洗的行動中，把救恩賜予罪人，作為整個基督徒生命的基礎。他們藉成義的信心，信靠天主恩慈的應許，這信心包括對天主的盼望和愛。這樣的信心在愛心裏活現出來，以致基督徒既不能也不應沒有善工。但無論成義的罪人在白白獲賜信心以前或之後，都沒有成義的基礎或可以賺取成義的條件。」¹⁷

聖神藉聖洗把救恩白白賜予罪人，罪人因信成義。既是因信成義，人無論在成義以前或以後，對成義都沒有任何貢獻，即「沒有成義的基礎或可以賺取成義的條件」。成義完全是天主白白賜的恩寵，人絕不能自誇對此有任何的功勞。雖然無論是成義以前或以後，人絕非靠「善工（行為）」得救，但「善工」（生活更新）不可或缺：「善工」見證「活的信心」，缺乏「善工」的「信心」只是「死的信心」。不是「死的信心」令人得救，是「活的信心」才使人得救。

2. 聖經的證據

保祿對信德和行為的關係，有非常深刻的領會：

「如果你口裡承認耶穌為主，心裡相信天主使他從死者中復活起來了，你便可獲得救恩，因為心裡相信，可使人成義；口裡承認，可使人獲得救恩。」（羅 10:9-10）

¹⁷ 《聯合聲明》25 號。

「心裡相信」是信德的基礎，「口裡承認」是信德的實踐。只有口頭的宣信，沒有心裡相信的基礎，只是空洞的宣稱，並非真實的信德，無法使人成義。徒有信念（心裡相信），沒有行為（口裡承認）的實踐，也是沒有信德，因為「口裡承認」是真實的行為。保祿視信念和行為是一體兩面的事實，缺乏任何一面都無法使人成義。如果認為「因信稱義」表示光靠信念，不須有任何行為便可稱義，不單違反聖經的教導，亦違反天主教和信義宗的教導。¹⁸

雅各伯書對信德與行為的關係，也表達了明確的訓導：

「我的弟兄們，若有人說自己有信德，卻沒有行為，有什麼益處？難道這信德能救他嗎？……」（雅 2:14）

「信德也是這樣：若沒有行為，自身便是死的。」（雅 2:17）

「死」的信德無法令人得救，是有生命的信德才能使人得救。將信德與行為分割，既不是天主教的教導，也違反信義宗的教導。如果有人認為「單靠信心」（*sola fide*）是指得救與行為無關，請看瑪竇福音如何記載主耶穌的話：「不是凡向我說『主啊！主啊！』的人，就能進天國；而是那承行我在天之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天國。」（瑪 7:21）如果「承行我在天之父旨意」與行為無關，何謂「承行」？難道「承行」就是指「只須懷有空洞信念，無須任何生活更新」？可見「信心與行為無關」的說法直接違反聖經的教導。

3. 天主教訓導權的證據

18 「必須分辦而不是分割的，是成義本身和成義以後必然產生的生活更新；沒有這樣的生活更新，便表示沒有信心。」參《聯合聲明》26號。

讓我們看看天主教教義方面的證據。特倫多大公會議論成義的法令《既然在此時代》對成義與行為有如下的教導：

「DS1551 法典 1：誰若說，人以自己的行為，或是藉著人性的力量，或是藉著法律的教義而行，不藉基督耶穌的恩寵，而能在天主前成義；那麼，這樣的人，應予以絕罰。」¹⁹

特倫多大公會議清楚教導，人無法藉自己的行為，人性的力量，或法律的教義行為成義，只有靠基督的恩寵，藉著信德（信德也是恩寵的果效），才能在天主前成義。

總結

十六世紀的「教會改革」，導致西方教會大分裂。五百年後的今天，歷經梵二前後幾十年的合一交談，天主教與世界信義宗聯合會終於在一九九九年十月三十一日簽署《聯合聲明》，為合一交談奠定里程碑。世界循道衛理宗協會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三日在南韓首爾加簽上述聲明，標示其他新教宗派承認合一交談的成果。《聯合聲明》並未解決天主教和信義宗所有的神學差異，遑論天主教與其他新教宗派的神學衝突！然而，《聯合聲明》象徵天主教與信義宗在最基本的神學命題—因信成義/稱義—上取得部份共識，停止互相譴責，並決定繼續進行對話，其象徵意義實在非常巨大！

就神學的共識來說，雙方同意人全靠天主的恩寵，藉信德（也是恩寵的果效）成義，人的內在能力對成義毫無貢獻。此一共同聲明粉碎了「天主教教導人靠行為成義」的錯誤宣稱，同時

19. DS1551 法典 1，《公教會之信仰與倫理教義選集》。

也澄清了「新教基督徒唯靠信心稱義」的神學意義。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絕無可能使人成義，信心必須結出「生活更新」的果實，才是活的信心，才能使人成義。

Holy Spirit Seminary Library